

监理工作联系单

工程名称：合肥创新川润光伏科技有限公司 1.5MW 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

编号：ZHJL-CXCR-001

致：安徽力合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项目部

事由：关于现场工期滞后问题

内容：

本项目已开工许久，按合同规定外线单位需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入场施工，一直以来进度缓慢，无法满足施工进度要求，现要求贵单位于 2018 年 1 月 20 日前完成园区排管、所有设备基础砌筑工作。如未能如期完成，将应业主方要求，对贵单位处以 100000 元人民币经济处罚，以后每延期一天，按 10000 元人民币每天对贵单位进行经济处罚。

项目监理部（章）：

总/专业监理工程师：韩炬业

日期：2018 年 1 月 16 日

监理项目部

注：本表一式三份，由监理项目部填写，业主项目部、施工项目部各一份，监理项目部存一份。